

股票代码：600475

股票简称：华光环能

编号：临 2026-047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 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 （5）首席合伙人：朱佑敏
- （6）截至 2025 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5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2 人。
- （7）公证天业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9,306.4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4,980.1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706.31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80 家，审计收费总额 8,548.62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89.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纪律处分 5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5 次，16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3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倩倩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威孚高科（000581）、航亚科技（688510），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丝思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太湖远大（920118）、爱丽家居（603221），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铭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联测科技（688113）、肯特股份（301591）、

灿能电力（87029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一次。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本期收费	上期收费	变动幅度>20% 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249.5	248	不适用
内控审计	60.5	60	不适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公证天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意将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华光环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华光环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5 日